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大省挑大梁·民生保障

明年起 滨州娃饮食健康将有“保护盾”

——就《滨州市中小学生学习集中就餐饮食健康管理条例》制定及实施的有关情况访市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唐海涛

本报记者 罗军 通讯员 张乾坤

广泛征求意见，确保制定出的法规能够真正有效地保障中小学生学习饮食健康安全

记者：《条例》的起草审议过程是怎样的？

唐海涛：《条例》列入市人大常委会2024年立法工作计划后，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全程参与指导有关部门开展条例的起草、调研等各项工作。市教育局牵头与市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起草了条例初稿，并于5月中旬送市司法局完成合法性审查。其间，起草部门通过多种形式征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就条例有关条文进行研究论证。

6月26日，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17次会议审议了《条例（草案）》。会后，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商请市政协开展立法协商，征求立法咨询专家、立法研究服务基地、立法联系点的意见，召开座谈会、到县区调研、学习外地先进经验做法等方式汇聚各界意见。8月2日至13日，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会同相关部门，根据征集的217条意见建议，对《条例（草案）》进行多次修改完善。8月16日，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21次会议，审议形成了《条例（草案修改稿）》。8月29日，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18次会议审议了《条例（草案修改稿）》。

为更好地结合滨州实际，9月11日，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调研组组织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分管负责同志和业务科室（法规科室）负责同志、校外托管机构、校外配餐机构、中小学校负责同志和学生家长代表等参加专题论证会，就条例的重点条款进行研究论证，听取意见建议。9月20日，立法调研组赴部分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进行现场调研。9月25日，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会同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卫健委、市场监管局对条例内容进行了集中修改。

坚持把中小学生学习集中就餐饮食安全、健康放在首要位置，在主体责任和过程管控上扎紧制度笼子

记者：《条例》在内容上有哪些特点和亮点？

唐海涛：根据调研和座谈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条例》在立足做好中小学生学习集中就餐饮食健康管理方面作出了一些富有滨州特色的制度设计，确保中小学生学习期间“舌尖”上的安全和营养健康。

一是明确中小学生学习集中就餐服务主体的从业资格以及从业人员要求，把好从业管控第一道关口。《条例》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设立校外托管机构应当依法办理营业执照。校外托管机构变更登记内容的，应当依法到原登记机关办理相应的变更事项。《条例》要求，中小学校食堂、校外托管机构从业人员，应当无性侵害、虐待、拐卖、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记录，没有精神性疾病、传染性疾病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学生健康与安全的疾病。

二是持续加强“供给侧”建设与管理，履职尽责做好源头管控工作。首先，在学校方面明确了中小学校食堂建设要求，夯实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条例》要求，新建的中小学校应当根据学生就餐需求配建食堂；已建成的中小学校不能满足在校全部学生集中就餐需求的，应当创造条件，不具备配建学校食堂条件的，可以采用集中配餐方式供餐。同时要求，中小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建立学校负责人集中就餐陪餐制度，及时发现和解决集中就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其次，在校外配餐机构上设定上，《条例》第十二条规定：县（市、区）教育主

管部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统一组织招标，选定中标校外配餐机构，并向社会公布。针对校外托管机构，《条例》第十三条规定：中小学校应当在每学期开学后十日内对本校学生在校外托管机构的托管情况进行统计，并将校外托管机构信息报教育主管部门，确保及时掌握校外机构情况。

三是对于食品原材料采购和加工作出更为严格的规定，做好过程管控工作。《条例》从严把食品原料采购关口、严格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严格即时加工食品、做好食品加工过程监督工作、完善危机应对处置措施等环节上，完善制度设计，强化过程管控，全力杜绝影响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全力保障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例如，《条例》第十七条规定：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采购食品和原料，如实、准确、完整记录并保存食品进货查验、食品销售等信息。《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使用直接接触食品的包装材料、容器等食品相关产品，应当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记录和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食品相关产品保质期满后六个月；没有明确保质期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二年。《条例》第十九条规定：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采用新鲜食材即时加工制作，确保食品安全、营养、健康。

四是护航中小学生学习饮食营养健康，做好科学管控工作。加强营养指导员的配备与培训。《条例》要求，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营养指导人员，对膳食营养均衡等进行咨询指导，推广科学配餐、膳食营养理念；鼓励开展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做好健康监测工作；中小学校、校外配餐机构、校外托管机构应当科学制定供餐食谱，加工制作食品应当控油、限盐、减糖，合理烹调；有条件的中小学校应当每周公布学生餐带量食谱和营养素供给量。

滨州市举办省派第一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成果展示交流会

扎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 为品质滨州建设赋能助力

本报讯（记者 李诚 报道）12月25日，滨州市举办省派第一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成果展示交流会。会上，19位省派第一书记总结了驻村工作成效，交流了心得体会。市委副书记刘忠远出席并致辞，驻滨州市省派工作队牵头负责人，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志毅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杜玉杰主持会议。

刘忠远在致辞中指出，今年以来，驻滨省派第一书记组织引领，做好乡村帮扶，在强班子、带队伍、兴产业、惠民生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帮扶村庄面貌焕然一新，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希望广大省派第一书记珍惜这次宝贵的展示交流机会，持续提升帮扶思路，丰富破解难题的方法，提升求真务实的作风，同时聚焦市委

决策部署，锚定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任务，扎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为品质滨州建设赋能助力。

张志毅在总结讲话中指出，选派第一书记驻村帮扶是党中央一项长期性制度安排，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的必然要求。他希望省派第一书记从优秀典型身上感悟力量、观照初心、提振士气、提高认识，汲取前进动力，不折不扣贯彻落实驻村帮扶工作要求。

张志毅强调，各位第一书记要把本次会议作为开展工作的新起点，对照典型，补齐短板，在强化党组织建设、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深化为民服务、推进共同富裕上下功夫，提升驻村帮扶工作质效。要把这次交流会作为明年工作谋篇布局的起点，为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加力，掀起新的工作热潮。

标题新闻

●12月24日，陈杰简书法展在中国美术馆一楼4号展厅开幕。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原副政委、中将李殿仁，中国作家协会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李一鸣，中国影协分党组书记、驻会副主席邓光辉，山东省文联副主席、山东省书协主席王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方正等领导嘉宾出席开幕式。

●12月24日，副市长张瑞杰先后到滨城区、高新区督导调研安全生产工作。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

(2024年12月25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决定：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在滨州举行。

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为：(一)听取和审议滨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二)审议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滨州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三)审查、批准滨州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四)审议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滨州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滨州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25年预算草案；批准滨州市2024年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25年市级预算；(四)听取和审议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五)听取和审议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六)听取和审议滨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七)选举事项；(八)其他事项。

会议召开具体时间的确定和调整事项，授权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决定，并予以公布。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4年12月25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听取审议了滨州市财政局受滨州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对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进行了

了审查。会议同意滨州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及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初审意见，决定批准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67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决定：接受于燕辞去滨州市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报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68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根据滨州市市长李春田的提请，于2024年12月25日决定任命：姚振祥为滨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于燕为滨州市教育局局长；丁卫卫为滨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刘振勇为滨州市司法局局长；李美为滨州市商务局局长；裴梅为滨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决定免去：张博的滨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职务；李美的滨州市教育局局长职务；姚振祥的滨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职务；王东的滨州市司法局局长职务；丁卫卫的滨州市商务局局长职务；孙高亮的滨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职务。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

中共山东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体会议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举行

(上接第一版)五是在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上聚焦用力。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高质量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高水平推进新型城镇化，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六是在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上聚焦用力。纵深推进黄河重大国家战略，深度对接京津冀、长三角，加强与中部地区、东北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合作。省内加快构建“两圈联动、三核引领、陆海统筹、全面发力”发展格局。七是在推动经济社会绿色转型上聚焦用力。以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为引领，持续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八是在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培育做强经营主体上聚焦用力。突出破

壁室、解难题、优服务，完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具体举措。高度重视经营主体发展，重点做好“育新、培强、融合”文章。九是在强化民生保障改善上聚焦用力。着力稳就业增收，加快教育扩优提质，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完善养老托育服务体系，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丰富文化产品供给。十是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上聚焦用力。着力抓好地方债务化解特别是做好隐性债务置换，强化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领域风险防控，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山东。

会议在具体安排明年经济工作时强调，要落实好一系列政策举措，用足用好国家政策支持，针对形势变化推出新的政策措施；落实好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

绿色经济和海洋经济；扎实抓好改革开放举措落地，主动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提升自贸试验区、上合示范区等平台开放合作能级；扎实抓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实在在地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坚决做到依法行政；扎实抓好民生兜底保障，着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做好基层“三保”工作；扎实抓好风险防范处置，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会议强调，做好明年工作，要坚持干字当头，以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抓好落实。要坚持对标对表，坚定正确方向，吃透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做到政策把握到位、任务明确到位、措施落实到位。要坚持实事求是，科学合理设定目标，深入扎实研究论证，结合实际谋划举措，确保实绩实效。要坚持系统观念，强化统筹协调意识，完善统筹联动机制，提高统筹施策能力。要坚持改革创新，着力解决市场关切、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问题。要坚持依法办事，更加自觉学法用法，依法合理高效决策，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塑造营商环境。要树牢正确政绩观，勇于担当作为，提

升能力作风，以更加主动自觉的精神，着力在干上下功夫，对确定的重点任务抓紧干，在攻坚克难上真抓实干，干出一流业绩，干出“走在前”的样子、干出“挑大梁”的担当。

会议指出，要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抓好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改革、重大政策谋划推进。当前，时至岁末年初，要扎实做好年末各项工作收官，抓好元旦春节保供、基本民生保障、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工作。要抓好明年工作推进，确保一季度“开门红”。

因李兴伟同志工作变动，已调离山东，全会决定批准李兴伟同志辞去十二届山东省委委员职务。全会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规定，决定递补十二届省委候补委员刘春华同志为十二届省委委员。

会议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使命担当，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求真务实、锐意进取，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69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根据滨州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巩洪波提请，于2024年12月25日免去：张宝瑞的滨州市监察委员会

委员职务。
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70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根据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谢萍的提请，于2024年12月25日免去：王建忠的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职务；

景晨光的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71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0次会议，根据滨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体功的提请，于2024年12月25日任命：李丹娜为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免去：
王宁的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现予公告。
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